



大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23、42、72、
129 和 136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三年

柬埔寨局势
东南亚的和平、稳定和合作问题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
执行情况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

1988年9月29日

泰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我谨提请你注意最近发生的越南军队侵犯泰国主权和领土完整的事件。 这些事件致使好几名泰国公民无辜丧生并使其财产遭破坏。 事件发生情况如下：

1. 1988年7月间，柬埔寨境内的越南军队肆意侵犯泰国在六个省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即占他武里省、达叻省、巴真省、素林省、是刹吉省和武里南省。 入侵事件共有100起左右。 这些事件造成一名政府官员和九名平民死亡。 另有二十八名官员和七名平民受重伤。 此外，有16项政府和

平民的财产因这些入侵事件而遭受毁坏。

在同一期间，越南军队还非法越过边境到泰国领土内埋设地雷；泰国军队后来拆除了其中 179 枚地雷的雷管。

2. 1988 年 8 月间，柬埔寨境内的越军向从乌汶府到达叻省之间沿泰柬边界的泰国领土发射了 389 发炮弹。结果至少有一名平民据报死亡，另有九名平民遭受重伤。约有 30 项平民财产因这些炮击事件而遭受严重损坏。

泰王国政府要求越南立即停止对泰国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沿边界地区无辜泰国公民再采取各种无端侵犯的敌对行动。越南政府还必须对这些非法敌对行动承担全部责任。

谨请将本函全文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23、42、72、129 和 136 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正式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尼绿·比纹颂干(签名)
